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告所述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亦無意作為於美國要約發售本公司的證券或招攬購買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所述證券並未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在美國任何州份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辦理登記，且除根據《美國證券法》與適用州份或地方證券法律登記規定獲豁免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與適用州份或地方證券法律登記規定所規限的交易外，概不可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告及其中所載資料不可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派發。本公告所述證券概無且將不會在美國提呈公開發售。



ESR CAYMA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1)

票據發行完成

茲提述ESR Cayman Limited (「本公司」) 就根據其2,000,000,000美元多幣種債券發行計劃建議發行本金總額225,000,000新加坡元5.10%於2025年到期的固定利率票據，而分別於2020年2月19日及2020年2月20日刊發的公告。本公告中的專用詞語應具有本公司於2020年2月20日刊發的公告中定義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條件已達成，票據發行亦已於2020年2月26日完成。預期票據將於2020年2月27日或前後在新交所上市。

承董事會命
ESR Cayman Limited
董事
沈晉初

香港，2020年2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沈晉初先生、*Stuart Gibson*先生及*Charles Alexander Portes*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Jeffrey David Perlman*先生；非執行董事*Joseph Raymond Gagnon*先生、王振輝先生及*Ho Jeong Lee*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Brett Harold Krause*先生、胡戈·斯瓦爾爵士(*The Right Honourable Sir Hugo George William Swire*), *KCMG*、*Simon James McDonald*先生、劉京生女士及*Robin Tom Holdsworth*先生。